

攸县信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预算绩效目标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六）会议费、培训费

（七）其他事项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部门收支总表
- 2.部门收入总表
- 3.部门支出总表
- 4.部门支出总表（分类）
- 5.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单位运转经费支出预算表
-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8.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 13.政府性基金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4.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部门支出总表
- 15.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1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表
- 1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申报表
- 18.县本级单位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 19.县级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绩效目标表
- 2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攸县信访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结合全县实际，拟定全县信访工作的规章制度和工作要点，并组织实施。

（二）承办上级机关和领导交办、批办的信访事项，检查、督促、协调处理重大信访问题。

（三）办理人民群众和境外人士给县委、县政府和县主要领导同志的来信。

（四）接待到县委、县政府的群众来访，做好领导同志接待上访群众的服务工作。

（五）协同有关部门处理来信来访中反映跨省、跨县（市区）、跨部门的重大纠纷问题。

（六）掌握信访工作动态，汇集人民群众的建议、意见，及时提供信访信息，为领导决策服务。

（七）负责对全县信访工作的检查指导、督查督办；负责信访理论研究和全县信访干部的业务指导。

（八）会同有关部门对重大信访事项的失职部门或人员，提出处理意见。

（九）承办县委、县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攸县信访局为正科级全额拨款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综合协调股、督察督办股、网信股、政策法规股 6 个股室。在职人员 18 人，退休人员 3 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021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仅包括本单位机关,包括内设办公室、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综合协调股、督察督办股、网信股、政策法规股 6 个股室，无二级预算单位。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仅包括本单位机关，包括内设办公室、人民群众来访接待中心、综合协调股、督察督办股、网信股、政策法规股 6 个股室，无二级预算单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保障机关基本运行的经费及专项经费。具体作如下安排：

(一) 收入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5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5 万元；其他收入 254 万元；因上年结转数暂未最终确定，本年度收支预算中均不含上年结转数字。

(二) 支出预算：2021 年年初预算数 59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8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 万元,业务性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万元，项目支出 185 万元。

(三)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 599 万元, 总收支预算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5 万元, 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219 万元, 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148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 万元, 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65 万元。

(二) 项目支出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126 万元。其中: 驻京驻外接访(含非访处置)经费 66 万元, 信访救助金 6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21 年年初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共安排 260 万元, 与上年

度预算持平。原因是: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六项禁令”的有关规定。

(二) 政府采购预算: 政府采购 2021 年年初预算数为 2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持平。本年度需创建人民满意窗口, 其中: 政府

采购货物预算 2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严格落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有关制度规定, 为发展中心统一办公用房 323.6 平方米; 车辆 0 辆。资产总额为 44.3 万元, 其中流动资产 22.3 万元; 固定资产 22 万元。2021 年固定资产购置预算 2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目标: 本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纳入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599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414 万元, 项目支出 185 万元 (具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0 万元, 与上年无变化。其中:

(1) 公务接待预算数 10 万元, 与上年无变化, 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严控接待范围和接待标准。 (2) 本年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0 万元, 与上年无变化, 党政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 公车已全部上交县公车平台统一管理。 (3)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0 万元, 与上年无变化。

(六) 会议费、培训费预算:

2021年预算安排会议费4万，与上年无变化。

2021年预算安排培训费1万，与上年无变化。

(七)其他事项：本单位无单独网站，部门预算统一在攸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